

主席(張議長鎮榮)：

記錄：張彤田

現在起一個小時是何智達議員的質詢時間，現在就請何議員開始質詢。

何議員智達：

議長、副議長、縣長、以及在座的所有局處長、府會連絡人、媒體朋友們大家午安，以下就是我這次的質詢，首先我要請教縣長，聽說縣府還債 1 百多億，細節我是不知道，但我相信是有啦！這表示目前我們財政狀況很好，是不是？不好就不可能還債嘛！這財政這麼好，我就要重提上次質詢有提到的老人年金要放寬的問題，縣長當時回答說有適當時機會宣布。我想請問縣長，現在是不是適當時機？你可以宣布嗎？

楊縣長文科：

謝謝何智達議員，我想你剛才講的這個問題，這次還債是財政部國庫署宣布的，公務預算我們還了 50 億，這是確實的事情。至於老人年金是不是要將他設籍的日期延長的部分，我們內部有開過好幾次會議，我們也在研究要怎樣做，社會福利才會比較

公平，所以才會一直遲疑到現在還沒有定案。

何議員智達：

還在研究喔？但是縣長我要告訴你，為什麼我會說現在是很好的時機點？因為現在離選舉還有一年多的時間，你如果現在不宣布，而拖到離選舉很近才宣布的話，我相信縣長你是想要連任的，不會只想要做一任就不做吧！你要是離選舉很近才宣布的話，你知道那些鄉民會說什麼嗎？他們會說你楊文科又來騙選票了，放寬有領到錢的人可能也不會感謝你，所以我希望縣長現在就能宣布。第一是現在財政狀況很好，第二是離選舉還很久，不會給人家講話。我跟你講喔，這鄉下地區我可是走得很深入，新豐鄉老人家居多，我今天會再次質詢，也是他們的心聲，我告訴他們質詢的時候我會跟縣長講，但是我老實跟他們講我是蚊子喔，我不知道縣長是不是牛角？如果縣長是牛角，那我也沒有辦法喔！所以我給縣長再一次機會，現在是很好的宣布時機，請你考慮一下。

楊縣長文科：

我會來考慮，會內部再來研究。

何議員智達：

鄉下人講話可是很粗魯的，他們可不是稱呼你楊縣長，而是說楊文科又來騙選票了，這就不值得了，我講的有道理吧！

楊縣長文科：

有道理啦！但也要長遠來考慮，細節我會再來考量。

何議員智達：

說真的，你好好考慮一下喔！我深入地方，我不會騙你，這是第一點。接下來要講的是農民打電話給我說稻子死光光怎麼辦？這件事是跟農業處有關係，當初我有跟農業處來反映，農業處也是很快就處理了，我記得是4月26日下午2點，農業處副處長帶我去處理這件事。這件事我一直有在注意著，我上任後第一次質詢就有提到這件事，當時農業處長說土地和水都沒有問題，結果你看這次呢，農民花了很多的工料和成本，你說這有多冤枉，農民這麼辛苦，稻子卻死光光，上次是有處理，但這

次我還是要在這裡說。農民的心聲沒有人幫他們發聲，就永遠沒有人知道。新豐鄉上坑村這片田一直都使用茄苳溪的溪水，當然早期的溪水是沒有問題，還有山泉水流啊流的，要耕田還是可以的，但是現在茄苳溪不是像之前那樣了，大部分是工業區和住家的廢水，環保局也是很認真馬上來測量，說PS值沒有問題，導電度是有比較高，但是不管怎麼樣，當時會用溪水來灌溉，是因為灌溉渠道壞掉了20幾年，沒有人去處理把它恢復，才會便宜行事用溪水來灌溉，所以我還是要在這裡講，農業處明天下午是有安排會勘，我們一定要全力來爭取，對農民的損失要及時還有足夠的補償，不要讓他們做白工，他們本來就已經薪水很低很辛苦了，結果還做白工就太冤枉了，這個農業處不用回答，因為明天要會勘，你們很積極，這是好事情，只是說這是農民的事情，我一定要再次提醒。

再來是新豐海邊紅樹林木棧道的問題，照理說是去年3月份就要完工，結果又延到去年6月，我以為就會做好了，結果到現在都沒有弄好，這紅樹林

的木棧道是新豐鄉的心臟和命脈，以前沒有壞掉之前，平時還有遊覽車會開到這裡來參觀，結果現在木棧道燒壞了，縣政府發包到現在都還沒有做好，去年因為新型流感的問題，在王爺廟擺攤的攤販都沒有生意可以做，去年一年因為不能出國，現在疫情是有比較緩和，所以台灣各個風景區觀光客一大堆，那些攤販每個賺錢賺得很高興，就我們這王爺廟的攤販喝西北風。為什麼呢？就是為了這個問題，如果去年就做好了，是不是他們也有錢好賺？我希望縣長和處長有空去那裡看一看，去訪問一下那些攤販，問問他們最近的生意好嗎？不要說好像我是騙你們的，我認識的幾個攤販很可憐，一家人就靠那個攤販來養家活口，如果當初紅樹林早點弄好，觀光熱潮是不是就可以彌補之前所受的損失？所以我說東興圳工程延宕，接下來又這一件，我就在想縣政府發包到底發生了什麼事？說真的這要好好的檢討。東興圳慢點弄好是還好，這只是大家休閒的地點，但紅樹林不一樣，這關係到攤販的生計，延一天他們就辛苦一天，所以這件事情一定要激

底檢討，看發包是不是要有什麼機制，不然全部做一半就走掉，前面的錢他們分期領走了沒有損失，損失的是我們和老百姓，這不用回答，我只是說給大家聽，縣政府要知道改進。

我相信不只我們新竹縣，全台灣一定很多這種情況，像電線桿、水溝一打開，裡面是一大堆的纜線，有些人不知道在那裡弄什麼，全台灣也沒有多少間電信公司，但是裡面的纜線一大堆，我說的是上坑村康和路那裡，只是下一點雨，水就從小叮噹那裡流下來，馬路都是水，還淹到民宅，後來是工務處來處理，派怪手把它挖開來看，結果裡面像蜘蛛網，原來這水溝長這樣啊！把它清除之後就不淹水了，這表示了什麼？表示你們對這些水溝都沒有管理。還有一個問題，新豐鄉一年到頭要發生好幾件這種事情，就是水溝可不可以這樣掛線，這掛線要怎麼來施作，這一定要有一個標準，不可以任憑他們隨便施作，電桿也是一樣不可以隨便附掛，這個是我在日本觀摩參訪看到的景像，日本的電桿也是掛了一堆線，但是你看人家掛線掛成這樣，會像蜘

蛛網嗎？人家就可以掛得很美，會影響景觀嗎？我提供給工務處，這是我觀摩的心得，請工務處一定要建立規範，我不知道你會怎麼做，你看人家每一條附掛電纜的地方，他一定做一個鐵箍把它箍住，然後線是掛在鐵箍裡面，一條一個，因此他們附掛在電纜的電線就會排列得很整齊，不會像我們亂掛一通，我們是燈桿也在掛，號誌燈也掛，電信的也掛，我們一定要嚴格規範附掛的只能是電桿或電信桿，絕對禁止他們附掛在路燈燈桿和號誌桿上面，這是最大的問題，燈桿細細一根是很脆弱的，它只有附掛一個燈泡，你把線掛在上面，怎麼不會掉下來？不會把燈桿拉垮？所以這部分一定要請工務處做規範。我前提過為什麼我們的公共設施不好？道路為什麼容易損壞？這我講過對不對？但是我不知道工務處後來對道路施作修補問題有沒有訂一個規範去嚴格要求？在我看來好像沒有。我們要有作為就是在這些細節上做嚴格的要求，這樣新竹縣才會進步，我這樣的建議，請問工務處覺得可行嗎？請處長回答。

工務處林處長鶴斯：

謝謝智達議員對纜線附掛問題的關心，您提的觀念是非常正確的，針對在我們管理道路的範圍之內去附掛纜線及水溝的部分，其實在水溝裡面我們是禁止附掛的，只要我們在巡查過程當中發現有附掛的部分，一定會要求他限期內要拆除，如果沒有拆除的話，我們就會剪線。原則上我們會勸導他。如果我們有建置寬頻管道區域的話，我們會要求他們進入寬頻管道，如果沒有建置寬頻管道區域的話，原則上會同意他附掛在電桿，但也是要經過申請許可才會同意他附掛，以上做一個說明。

何議員智達：

既然水溝是不能附掛的，那現在還是附掛在水溝那裡喔，那我就要看你有沒有真的確實去執行，結果那個地方挖開來，在最複雜的地方做一個清溝蓋，我說這個以後誰來清？沒有人說要清，我相信那個地方下次下雨還是淹。既然處長說那個地方是禁止的，那就把它除掉，不然下次淹水我就找你。

下個問題是竹北納骨塔爭議了很久，這個是民政



處長在業務報告時報告的東西，我要請教妳的是竹北納骨塔這件事情，妳的態度是怎麼樣？過去妳是縣議員民意代表，現在位置換了，我想要了解妳對這個案子的態度是什麼？請妳說明一下。

民政處邱處長靖雅：

謝謝何智達議員，有關竹北納骨塔的問題，我來擔任民政處長後對這個案子的了解，我想民政處的態度是竹北市公所如果真的有這樣的需要，是可以依據民國 82 年通過的規格來提出申請，但是是否能因為這樣的申請案，而影響整個鳳崎步道相關的水土保持或景觀，這部分我們在收到竹北市公所興辦事業計畫書後，在後續的審查裡面，我們會把民眾的疑慮做一個更審慎的評估，以上。

何議員智達：

可是你上面寫「本府將持續協助本案興建計畫」那目前是沒有提，妳要如何協助他？包括怎麼規劃妳都會協助他是嗎？

民政處邱處長靖雅：

報告議員，去年度竹北市公所有來文詢問，我們

協助他們處理的是再一次的釐清，如果竹北市公所確實要提出納骨塔的興辦，民政處這裡只能接受民國 82 年通過的開發面積以及罐數的規格興辦事業，如果他是要用 107 年送過來的資料，民政處這裡是不能接受這樣的興辦事業。

何議員智達：

好，妳暫停，妳的書面報告是寫「109 年 11 月 20 日請竹北市公所依 82 年原核准計畫內容來辦理」這 109 年竹北納骨塔都還在爭議當中，妳的意思是妳知道行政訴訟會失敗是嗎？109 年當時還在爭議當中，妳就做這個決定，那時候妳就認為這個官司會打敗是嗎？可是這個官司是上個月底才做的判決啊！妳民政處就知道這個官司會輸是嗎？不然妳為什麼會有這樣的報告？這是讓我覺得很奇怪的地方，妳就確定這個官司不會勝訴嗎？

民政處邱處長靖雅：

再次謝謝何議員的提問，我們那時候並不知道這個行政訴訟的結果，我們就是針對竹北市公所的詢問給予回復，並不是了解行政訴訟的結果才給這樣

的回應。

何議員智達：

所以竹北市公所有向民政處詢問是嗎？竹北市公所也認為這個官司會輸是嗎？不然他何必做這樣的詢問呢？他應該繼續打官司，打贏他就可以蓋啊！妳民政處也可以表明官司訴訟中的立場啊！妳現在提這個不覺得奇怪嗎？

民政處邱處長靖雅：

報告何議員，後來我們也多次的向竹北市公所會面討論這個案子，我們也有提出目前正在行政訴訟中，竹北市公所也確實的想要等待行政訴訟的結果之後再進行後續的作業。

何議員智達：

所以妳就不必報告這個東西嘛！妳等事情明朗之後再報告就好，有人是這樣子搞法的嗎？我一看就知道不合邏輯。再來是聯合影音網，當時自救會打贏官司還跑來縣政府抗議，妳在現場說表示了解許多鄉鎮市都有興建納骨塔的需求，但目前還沒有收到竹北市公所興辦事業計畫，不過後續審核過程

縣府會更重視民意。妳剛才說竹北市公所有問妳，這是妳自己說的啊！這不是我講的吧！所以妳前後自己打臉自己知道嗎？有沒有打臉的感覺？

民政處邱處長靖雅：

那天我們確實是針對之前自救會的訴求提供給民政處，原來的自救會是希望我們在現場能夠禁止所有各鄉鎮納骨塔興辦事業的申請，所以當天有提到我們沒有辦法阻止鄉鎮公所提報興辦事業的申請，確實在對民意的了解和尊重下，我們未來在興辦事業的審查上面會更加的重視。這邊提到的是不是在我們的工作報告裡？何故要自己提出對第六公墓的態度和目前進度，我想第六公墓是很多竹北議員都關心的。

何議員智達：

我跟妳講，竹北市公所從頭到尾都說在第六公墓興建納骨塔，結果他是蓋在哪裡？他是蓋在台地邊緣，我所知道的地質專家都講不宜啊！所以自救會要求重新選址重新環評，如果計畫重啟，他們就要抗爭到底，所以這件事情妳不能草率敷衍大家，在

台地邊緣我告訴妳，妳可以沿著台地邊緣來看，絕對沒有人會在台地邊緣蓋這麼大的建築物，地質專家都這麼說啊！這太離譜了，所以希望自救會的要求，民政處要認真考慮，妳不能此一時彼一時喔！縣政府不是有一個生命園區的計畫嗎？我也給一個建議，各鄉鎮殯儀館的設施確實是必要，但並不是各鄉鎮都要搞一個納骨塔。本席在這裡建議，既然軍方有撥土地給我們，我相信這個案子大概會成，我建議在生命園區蓋納骨塔，去計算一下全縣的縣民有多少是需要的，各鄉鎮公所所在可以的地方就來蓋殯儀館，方便民眾在進行人生大事，因為在都市化的情形下，坦白講在路邊搭棚子確實不宜，但納骨塔不需要每個鄉鎮都搞一個，縣政府有 14 公頃多的土地，妳可以搞一個超級大的納骨塔，把全縣民的需要都集中在這裡啊！甚至有一些公墓遷葬以後，我們也鼓勵他們全部遷來這裡，而不是到處蓋這種東西，這是我給妳的建議，生命紀念園區到時候朝這個方向來設計，滿足所有縣民的需要。

另外是環保局，局長你是新任的，當時在處理這

件事的時候跟你是沒有什麼關係，不過現在我把這些字擷起來，這個叫做打臉環保局，竹縣環評委員會由各領域專家組成，並以普通多數決通過決議，審核過程絕對禁得起考驗，現在我請問局長，你這個審核禁得起考驗嗎？

環保局朱局長振群：

謝謝智達議員關心竹北納骨塔的案子，這個案子經過專家學者的審議，確實符合相關的規範，因為環評法的開發面積是用投影面積來算的，在判決裡面講的是實際樓地板面積增加了一部分，將來使用的人數增加了非常多。

何議員智達：

我知道，我現在就請教環保局，既然大家的看法不同，這個案子你會提起上訴嗎？你的態度呢？

環保局朱局長振群：

報告議座，我們目前也在研議當中，因為環評法審的是大的方向，判決結果講的是未來要興建的時候，這我們都還在審議當中。

何議員智達：

這個案子你會上訴嗎？會還是不會？

環保局朱局長振群：

還在研議當中。

何議員智達：

要研議多久？自救會很迫切想要知道。

環保局朱局長振群：

早上我也問了我們同仁，也請相關專業人士給我們建議，我們上禮拜五收到律師的意見函，我們會仔細的研議再決定。

何議員智達：

我跟你講不要上訴了啦！打臉一次就夠了，不要再被打臉第二次，我真的是好心跟你建議，再打臉一次更難看啦！之前不是打你的臉，下一次就是打你的臉嘍！自救會的心聲要聽進去啦！適不適合，眾人參與之後就會了解，我給你建議，不要上訴。

新竹縣好不容易出缺了一個校長，教育處也辦理遴選，我要請問教育處長，這次校長遴選為什麼沒有我們縣內的校長參與？根據往例縣內的學校一定會辦理縣內校長遴選，讓縣內有資格的校長來參

與遴選，為什麼這次沒有？請處長回答。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謝謝何智達議員對湖口高中校長遴選的關心，我想高級中等教育法在 105 年的時候，在第 15 條有增訂一個條文，就是現任國中校長具高中校長資格者，他必須要在現在的學校第一任屆滿或第二任要連任過半，才可以參加高中校長的遴選，這一條條文是在 105 年增訂的，所以今年湖口高中校長遴選，我們是按照高中校長遴選相關辦法跟這一條條文來進行的。目前為止新竹縣國中校長具高中校長資格者，如果要符合這樣的條件之下，今年總共是有 3 位校長是符合資格的，就是劉安倫校長、王淑蘭校長以及謝東育候用校長。今年我們在公告高中校長遴選簡章之前，其實有跟兩位校長進行了解，他們並沒有意願要參加這次湖口高中校長遴選，所以今年湖口高中校長遴選是同步開放外縣市符合資格者來進行遴選，以上做一個說明。

何議員智達：

妳是怎麼樣徵詢他們的？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基本上就是有跟校長進行一些對話，並且也了解他們的想法。

何議員智達：

怎麼對話？用什麼方式對話？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王淑蘭校長的話，是有到學校跟她對話，也有幾次碰面的談話；劉安倫校長的部分是經過電話方式跟他了解的。

何議員智達：

我告訴妳這是史無前例的一次，校長遴選是何其重大的事，剛才甄克堅議員講為學校取才，這我不是不認同，從外面覓才也可以，但我要講的是外來的和尚不一定會念經啦！如果縣內有符合資格的校長，理論上妳應該要辦一次縣內校長的遴選，哪裡是打個電話問一問，你們沒有意願，我就來重新辦理遴選，讓校外有資格的校長就來參加遴選，哪是這樣子啊！我們應該要辦一次縣內遴選，如果公告了他們都沒有意願之後，那就沒有辦法了，大家

都沒有意願嘛！然後再開放給縣外合格的主任或校長來參加遴選，不是應該這樣嗎？我請教人事處長，這個遴選是不是應該按照我剛才講的這種方式？是不是？你都沒有辦理遴選，你怎麼知道他們沒有，說不定你公告以後，我前一天晚上突然半夜吃西瓜，我就想要參加遴選不行嗎？我突然有這個想法不行嗎？妳連這個程序都沒有，妳就問一問，沒有就來開放，請人事處長回答這件事情，這樣的程序合不合法？

人事處吳處長迪文：

報告議員，有關校長的遴選是教育處的權責，這部分我們是配合來辦理，以上。

何議員智達：

這跟人事處沒有關係？你不知道有校長遴選這件事嗎？

人事處吳處長迪文：

我們只是去擔任委員。

何議員智達：

所以你是委員之一？所以這個程序都 OK？不用

辦縣內遴選？然後確定沒有人要報名，我們就來辦遴選，然後開放全台灣的人都可以來參與校長遴選，是這樣子嗎？我們府內人事出缺的時候是這樣子嗎？

人事處吳處長迪文：

府內職員出缺的話是先奉縣長核可，看是要內升還是外補，這有一定的程序。

何議員智達：

好，你說跟你沒關係，我就相信跟你沒關係，那就是跟教育處有關係，湖口高中校長已經不是第一任，詹校長、余校長、張校長三任了耶，過去怎麼遴選，處長妳知道？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我想校長的遴選之前也是透過簡章的公告來進行相關的遴選，也做了補充的部分，其實在這一次高中校長遴選的時候，我們有請教其他縣市的相關做法，確實也有縣市是按照議員剛才所建議的方式先進行校內第一個階段的遴選，再進行第二階段的遴選，但簡章的公告是同一份，目前為止公告之後

沒有縣內的國中校長有報名的情況發生，也有其他的縣市是一併的做一次的遴選，或者是第一階段是用書審的方式來做相關的進行。

何議員智達：

妳剛講第一次妳有公告？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我們的簡章是一併公告的，沒有針對縣內或縣外。

何議員智達：

縣內沒有先辦理縣內甄選？我說縣內甄選妳有公告嗎？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跟議員報告，其他縣市的做法也是同一份公告，並沒有針對縣內國中校長來做特別性的公告，只是如果有國中校長報名的話，縣內會做第一階段的國中校長遴選。

何議員智達：

好，這就是妳說的，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簡章，妳一次只有發布這個招生簡章而已啊！再來

我還要跟妳說，根據妳訂的這個標準，我們縣內校長怎麼會沒有人有這個資格？國民小學校長第一任任期未屆滿，或連任任期未達二分之一者，不得參加遴選，妳是在限制誰？除了剛派任的校長第一任的之外，所有校長都不可能是第一任啊！怎麼可能是第一任我請教妳，只有去年或前年派出才會第一任啊！他在這個學校擔任過再換了個學校，這不叫第一任，這是他的第二任第三任耶！根據妳的簡章，妳就是要用這個模糊的言詞，來限制縣內校長，讓他們不得參選。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跟議員報告，剛才議員所提到的是教育部母法的文字。

何議員智達：

所以妳就抄過來嘛！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不是，跟議員做說明，這邊所謂的第一任是指他到該校的第一任。

何議員智達：

那是妳的解釋，第一任就是他新派任，上任就是他的第一任，之後他調到哪裡，都不會是他的第一任。我問妳，妳教育處長在這裡上任，妳不是第一任嗎？妳是第一任啊！對不對？如果妳換到別的地方，妳就不是第一任了妳知道嗎？妳換到別的地方去又還是第一任，妳哪來這麼多的第一任？好，我不跟妳爭論這個。再來我請問妳，今年參加湖口高中校長甄選的江校長，之前妳認識他嗎？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之前認識。

何議員智達：

認識嘛！認識的程度到哪裡？誠實回答喔！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我有跟江主任了解過她治校的一些想法。

何議員智達：

所以在沒有遴選前妳就跟她接觸對不對？請教政風處長，我們的遴選人員主辦單位可以先跟遴選人有所接觸嗎？說我可以問問妳的治校理念，可以做這樣的接觸嗎？

政風處章處長宗耀：

這沒有規定得很清楚，如果有必要對有意願來的人做一些了解的話，有助於後續的考量是可以的。

何議員智達：

那我請問處長，所有來參與的妳有沒有這樣去了解啊？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我想對於這一次有來參與湖口高中校長遴選候選人的部分，其實都有透過不同的管道，希望能夠了解他們的想法。

何議員智達：

什麼叫做不同管道？請說明清楚。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我想透過地方縣市局處的相關人員，或是透過學校的教師等等的管道，都會希望能夠更加了解這些候選人，不論在過往的表現上或行政的帶領上，以及他們治校的想法等各方面。

何議員智達：

好，夠了，這個未來的江校長我請問一下，她已

經退休了對不對？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如果我沒有記錯，他是在 108 年的時候辦理退休的。

何議員智達：

退休只有兩個原因，一個是年紀到了非退不可，第二就是厭倦這個工作，然後轉換工作，或是另外有生涯規劃，難道她的生涯規劃就是來這裡當校長嗎？我們這麼多在職的主任和校長，最後卻錄取一個對教育工作已經厭倦的人來當湖口高中的校長，妳這樣如何服人？再來妳跟她事先就認識，而且還是蠻好的朋友，我應該不會冤枉妳。我今天敢這樣問妳，我是有備而來。還有請教妳，我們現在的縣政顧問、教育顧問，之前跟妳是什麼樣的關係？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我跟議員補充說明，我跟江主任不是很好的朋友，這先做說明。第二點江主任退休的原因其實我有詢問過，因為在遴選委員會裡面，其實委員也有提醒到，就是因為已經退休有兩年的時間，怎麼樣跟



現況來做銜接的時候，也有詢問主任為什麼退休，她說是健康的原因。

何議員智達：

好，我現在問妳跟縣政顧問是什麼關係？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請問一下議員所指的縣政顧問指楊世瑞校長嗎？

何議員智達：

是的。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楊世瑞校長是我就讀北一女的時候，當時輔導室的主任。

何議員智達：

妳跟她的交情應該不錯吧！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她是我的老師，所以在教育很多的事務上面，我也會請教她的意見。

何議員智達：

好，所以妳那個五姐妹結拜的時候，是妳的老師跟妳見證嘛！對不對？然後妳那五姐妹跟江校長是

好到不行，我要請問政風處長，她的老師和她的好姐妹，跟來參與甄選的人，這樣的關係算不算裙帶關係？

政風處章處長宗耀：

謝謝何議員，我想法律規定的利益衝突迴避是兩親等之內，至於說有一些特殊狀況，如果自己或當事人認為有必要的話，可以申請自動迴避，明確的規定是以親等來做利益衝突的迴避。

何議員智達：

處長你是懂法的，你說了算。在法律上的利益迴避雖然沒有涉及違法，但是我跟你講，湖口高中校長遴選這件事涉及到觀感，非常糟糕的，身為教育首長在辦理遴選這件事毫不避諱，而且在職的這麼多，妳找了一個厭倦教育工作的人來當校長，我坦白講妳沒有違法，但是不合情也不合理，所以我要在這裡質疑妳。妳身為教育處長，我們常常講教育無他，愛與榜樣而已，妳這樣的教育處長，如何成為我們教育界的榜樣？請問妳，妳這樣適合做為榜樣嗎？若每一個人行事作為都像妳現在這個樣子

，這樣還可以做為榜樣嗎？請你回答。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謝謝何議員，首先先敘明，我想五姐妹的關係跟江主任是沒有關係的；第二點，江主任退休的原因我剛剛有補充，她是因為生病的關係；第三部分我想整個遴選的過程可受公允。

何議員智達：

什麼叫做可受公評？我現在就在做公評的事情，我就認為妳無法接受公評啊！江主任跟妳的五姐妹關係好得不得了，難道說這個事情還要請政風室澈底清查嗎？還說沒有什麼關係，要怎麼樣才是好關係？還是請政風處來澈底查一下？如果政風處查得東西比我知道的少，政風處你就有事情，是不是要這樣子？

縣長，我真的跟你講，教育界對這件事情非常不滿，我相信你聽不到，我才敢講啦！而他們也才敢跟我講，教育界流傳一句話，我不在這裡講，我私下再跟你講，我在這邊講的話你會很難堪喔！我講的是真的。當初上任完全沒有教育背景，這也就算

了，給妳做嘛！但是妳卻做出這種事情來，我們教育界怎麼接受呢？教育界會沒有人才嗎？難道每個校長都在打混？外來和尚不見得會念經啦！妳知道嗎？如果妳還私心自用的話，這樣弄來的和尚絕對不會念經啦！有本事她在台北就考校長了，是不是這樣？怎麼會在台北考不上校長？我的判斷是這樣，考不上校長，算了，混不下去了，沒有校長可以做，退休好了，結果好姐妹現在做處長，機會來了，這是我合理的推測。這麼重大的事情卻這麼草率，還私心自用，我敢在這裡講妳私心自用，我知道的事情很多，妳這樣要如何領導新竹縣的教育啊！這些校長怎麼會服氣啊！剛才講教育無他，愛和榜樣，如果用在行政上面，愛就是尊重這些校長，聽取他們的意見，多接受他們的建言，不是妳一個人獨斷獨行，榜樣那更不用講，妳身為教育的首長，如果妳還搞這些東西，我可以跟妳講，人家只會口服心不服啦！我先調查一下在座的局處長，目前有在進修的舉手，只有處長一個，其他都沒有。請教人事處長，在上班時間固定排時間去進

修是可以的嗎？

人事處吳處長迪文：

謝謝何議員關心我們在職工作人員的進修，依照公務人員進修辦法，如果要利用辦公時間請公假去進修，最多每個禮拜不要超過4個小時。

何議員智達：

不要超過4個小時，所以是合法就對了是嗎？

人事處吳處長迪文：

是，不過這要經過縣長的核可。

何議員智達：

好，縣長要核准，看來教育處還蠻閒的，還可以在上班時間固定進修，我的天啊！以前縣長不是講我們新竹縣的教育問題很多啊！沒有人敢說敢講啊！結果我們處長是每個禮拜可以到大學裡面進修，以前我們進修哪敢利用上班時間啊！都是利用假日自己開車到台北，每次都開到昏昏欲睡，結果我們處長卻利用上班時間固定進修，沒有不合法，但有礙觀瞻，在座沒有人了嘛！只有妳一個，妳還真閒。再來請教處長，聽說妳今年還是優秀青年接

受表揚，有沒有這回事？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謝謝何議員，是的。

何議員智達：

妳是誰推薦的？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我是收到救國團的主任還是哪一位傳訊息給我，  
希望我填相關的表格。

何議員智達：

他主動通知妳喔？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是的。

何議員智達：

那妳名氣還不小，教育處不是要主辦這個事嗎？  
全國優秀青年理論上就是教育處去辦理這個事情，  
請各學校各機關來推薦一些優秀的人，然後教育處  
來辦理，再選擇和提報，不是應該這樣嗎？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跟議員做回復，這是救國團主辦的，教育處並沒

有參與。

何議員智達：

我知道，我也處理過這種事情，救國團歷年來優秀青年就是教育處通知，救國團也會直接發函到學校，通常就是各校報到教育處去，由教育處來決定名單，不是這樣嗎？新竹縣有幾個優秀青年啊？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名單的部分不是由教育處來核定的，其實是救國團來文之後，我們轉文。社會組的部分進行模式，這可能要跟救國團再做相關的了解。

何議員智達：

好，我現在為什麼要問妳這件事？我告訴啦！接受表揚確實是很風光，但是有一個人妳要認識，鈴木一郎這個人妳認識嗎？他從事什麼行業妳知道嗎？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是之前的運動選手。

何議員智達：

他是哪一項運動的選手？

教育處楊處長郡慈：

如果我沒有記錯，應該是棒球選手。

何議員智達：

我直接告訴妳啦！妳根本不知道對不對？鈴木一朗在棒球界，他在日本到了美國之後，也可以說在大聯盟創下一連串的紀錄，這樣的人表現夠傑出吧！很夠嘛！對吧！日本政府要頒給他國民榮譽賞，就是日本國民最高榮譽，這是第三度拒絕，去年2020年他還第四度拒絕，他講一句話，他說他為什麼拒絕？這要等他真正謝幕的時候才能得到的殊榮，這是什麼意思？現在他都還認為他還沒謝幕，他會在謝幕前能夠一直維持很好的聲譽嗎？他沒有把握，知道嗎？所以他四度拒絕最高的國民榮譽賞，如果要選教育處長，就要選這樣的人。榮譽自己攬，好處自己講，上班時間去上課，妳怎樣成為教育界的榜樣？我當選議員，很多好朋友和宗親說要送我匾，說宗親之光，我說你不要送給我，我議員都還沒有當完，我怎麼知道我哪一天不會犯了錯？有了貪念或是幹嘛的？不要到時候成為宗親



之恥，我的天啊！所以我希望處長好好反省，妳自己也很清楚在遴選這件事妳做了什麼事，還有在處裡面妳的行事作為，我只能跟妳講，妳非改不可，教育界不滿的聲音只到我這裡，我不替他們發聲，誰替他們發聲？教育界現在都是兔子妳知道嗎？哪一個人敢發言敢有意見？妳要幹這個處長，必須要澈底改變，雖然妳沒有達到犯法的目的，但在道德上是有缺點的，所以妳這個處長我跟你講喔，現在我還尊稱妳處長，以後我看到妳我要叫妳楊小姐，如果妳的作風不改，還是如此對待教育界的朋友，我會把妳當作沒有這個人。好了，時間到了，質詢到此結束。